

當代
創作
文庫

林語堂傑作選



上海新象書店刊行

當代創作文庫

魯迅傑作選	謝冰瑩佳作選	巴金傑作選	蘇綠綺佳作選	茅盾傑作選	張天翼傑作選	老舍傑作選	王統照傑作選	郭沫若傑作選	豐子愷傑作選	張資平傑作選	葉靈鳳傑作選	郁達夫傑作選	田漢傑作選	葉紹鈞傑作選	林語堂傑作選	鄭振鐸傑作選	徐志摩傑作選	沈從文傑作選	沙汀傑作選	丁玲傑作選	蕭軍傑作選	冰心傑作選	魯彥傑作選	盧隱傑作選
-------	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

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六月出版

林語堂傑作選

全一冊實價國幣

編選者 巴

校正者 李

出版者 新象書

印刷者 新象書

發行者 新象書店

代理發行所 上海山東中路中保幼
大方書局

全國各大書局均有出售

小傳

林語堂福建漳州人，現代語文學家，也是今日我國作家中在美國最受歡迎的一個。實則他早年在北京女師大執教時與魯迅先生等同叛語絲的時候，已是一個勇敢的戰士，他與魯迅先生等站在同一戰綫，以剛毅的精神，戰士的姿態，百折不撓地對當時腐敗的段祺瑞政府及其屬下的一批『正人君子』們，予以致命的打擊，煽動了當時的青年們對革命的熱性與信心，他那時候的勇敢精神，為全國文化界所矚目。這些具有戰鬥性的文字，後來大都收集於剪拂集內。他早年所編著之劇本子見南子，描寫春秋戰國時代淫蕩的王妃南子與孔子會晤時的性狀，借以諷刺現時代封建餘孽的人物，頗為深刻。民國廿年間，他主編論語人間世，忽然以旁觀者的態度提倡幽默，推荐明代小品文字，對袁中郎尤為推崇至此，他的思想與風格顯然已呈現着大突變，然而他對此似乎是有相當理由的，他認為『行有餘力則以學文』應當把學行看得比他的文字重要。與其文字拘謹，行為放浪，不如文字放浪，行為拘謹——（參看本集做文與做人），由是他被文壇喻為『幽默大師』，他又續辦了與論語等同樣風格的刊物宇宙風談風等刊物，一時幽默文章大為風行。在這期間，他買棹出國，在美國從事著作，以吾土與吾民一書，譽滿美國文壇備受彼邦人士之歡迎，且為美國著名女作家賽珍珠之竭力推崇宣揚，林語堂在美國成了一個知名人物，其地位也隨之一天高似一天。但是因為他的著作中，頗多以揭露我國人的弱點或污點

，這種現象反射到我國的文壇上來，引起一般人的不滿，國內頗多地位很高的名作家，至今對他還是存着一種蔑視的態度。但至最近林氏的作風，似乎又傳入另一新傾向。他在美國所出版的英文小說夢裏京華（一譯瞬息京華，京華煙雲）生活的藝術等，都成為美國出版界所暢銷的書本。而且很快的，我國已多了好幾種中譯本，亦頗受各地讀者之歡迎。

林氏在語絲時代，與魯迅先生為莫逆交，魯迅先生鑒於林氏對英文的造詣極深，屢屢敦勸他譯些富有價值之文學作品或學術用書，不但於現在有極大的用處，即於將來也有用，但林氏終於沒有完全接受這建議。兩人也因志趣之迥異，而各走前程。

林語堂在國內所發表的作品，收集而刊單行本的，似乎很少，除了早年戰鬥文字的剪拂集外，尙有大荒集，但全是片斷的散文。他在宇宙風論語人間世等刊物上所發表的幽默小品數量頗多，可是不久他就出國，未曾整理出版，故目下坊間所陳列的作品，大都是他以英文在美國發表後轉譯者。這裏所收集的却包括了林氏三個時期的作品，那便是早年的戰鬥文字，如祝土匪討狗檄文說文妖等。在國內以中文直接發表的幽默文字，如談勞倫斯，做人與做文，說自我，說浪漫等，在美國發表的小品譯文如我殺了一個人等。因為搜集的時間匆促，掛一漏萬的情形是難免的，然而在這裏，我們對於林氏的文章轉變的整個姿影，已可見大概。我們在這裏希望富有才能的林語堂氏，真能為國內人民的幸福而為努力。

當代創作文庫

林語堂

巴雷編選

目次

談中國文化侵略嗎	中國有臭蟲嗎	文妓雨歌記	孔夫子將軍	憶狗肉中	說浪漫	我喜歡同女子講話	談蕭伯納	信念：教育	談理想	我殺了一個人	說自我	討狗文	給玄同先生的信	讀書救國的謬論	還鄉所見	祝土匪	做文急爲中國人所惡	論勞倫斯	談性急
六	五	五	五	五	五	四	四	四	四	三	三	三	三	二	二	一	一	一	一
一九	八	五	五	五	五	四	四	四	四	三	三	三	三	二	二	一	一	一	一
英海人與中國人	上海頌國	我愛美國的什麼	看電影淚	有老鼠	米老鼠	論美國人	談美國人	遺老	詠名流	杭州的寺僧	回京雜感	叩頭值	一發微言	家園之春	塚園之春	過除夕	論裸體	論土氣	論土氣
一	一	一	一	一	一	一	一	一	一	一	一	一	一	一	一	一	一	一	一
七	五	〇	八	六	三	八	四	九	九	八	八	八	八	七	七	七	七	六	六

新象書店出版

林語堂傑作選

談勞倫斯

朱柳兩位老人正在黯淡的燈下開談，因為此時雖是民國卅五年，蘇州城外居戶大半還未有電燈。在廿八年曾經因為滬寧公路通行，蘇州的馬路上屢次發現汽車的踪跡，後經吳門人士一體反對，報上也曾有過一次劇烈的辯論，才把汽車禁絕了。柳先生飯後無事，過來找朱先生攀談，在這黯淡的燈光之下，看得最清楚的就是朱先生一枝旱烟，下垂着一個烟袋，一卷煙雲繚繞而上。

「早晨在我的箱篋里翻出一部舊稿。」朱先生指紅木桌上的一部黃紙的書稿說。「看來倒還有趣。但這是不預備發表的。」

「怎麼不發表？」

「一則還有末段兩章未譯，一段譯得不甚滿意。起初我也想發表，拿給一家書局看，書局不要。過了半年，書局忽然來信要了，我遲疑莫決起來，主張不發表。我想一本書如同和人說話一樣，也得可與言而與之言，才不致於失言。勞倫斯的話是對成年人講的，他不大容易懂，給未成熟的社會讀了，反而不得其旨……」

「報上也常聽見勞倫斯的名字，大概是說他誨淫罷了。」

「自然，日報上那裏有什麼別的東西可談，就是談人家也不懂。現代孤芳自賞的作者，除非不做書，或做趣時的書，就得被人拖到十字街頭示衆，頂好還是可以利用做香水肥皂的廣告。這是德謨克拉西的恩賜，大家都識字了，日報就是大衆唯一的讀物，日報逢迎讀者，讀者管住日報，除了姦淫殺掠以外還有什麼可談呢？只有賣便藥式的文章及廣告才能把得住讀者。你告訴讀者科學的理論，他們要聽嗎？現在的作社

論，傳宗教，講文學，都是取法於寶便藥的廣告；文人，教士，政客都跟走江湖賣膏藥的庸醫差不多。文字以聳人觀聽爲主，你說這便藥是椰粉加香料做的，吃了病也好，不吃病也好，還有人肯買你的藥嗎？我頗不願使勞倫斯淪爲走江湖賣膏藥的文學，所以也不願發表了。」

「那末，勞倫斯與中國的金瓶梅何別呢？」

「其間只有毫髮之差罷了。庸醫良醫不是都帶眼鏡，都會按脈，都會打針嗎？我不是要貶却金瓶梅，金瓶梅有大膽，有技巧，但與勞倫斯不同——我自然是在講他的「却泰來夫人」的愛人。」勞倫斯也有大膽，也有技巧，但是不同的技巧。金瓶梅是客觀的寫法，勞倫斯是主觀的寫法。金瓶梅以淫爲淫，勞倫斯不以淫爲淫。這淫字別有所解，用來總不大合式。老柳，你也許不相信，勞倫斯是提倡腎囊的健康，但是結果腎囊二字，在他用來不覺爲恥，不覺爲恥，故亦無恥可言。你也許不相信，金瓶梅描寫性交只當性交，勞倫斯描寫性交却是另一回事，把人的心靈全解剖了。在於他靈與肉復合爲一。勞倫斯可說是一返俗高僧吃雞和尚吧。因有此不同，故他全書的結構就以這一點意義爲主，而性交之描寫遂成爲全書藝術之中點。雖然沒有像金瓶梅之普遍，只有五六處，但是前後脈絡都貫串包括其中，因此而飽含意義。而且寫來比金瓶梅細膩透澈。金瓶梅所體會不到的，他都體會到了。在於勞倫斯，性交是含著一種主義的。這是勞倫斯與金瓶梅之不同。」

「這麼講法？」

「你不看見，當却泰來夫人裸體給麥洛祺簪花於下身之時，他們正在談人生罵英人嗎？勞倫斯此書是罵英人，罵工業社會，罵機器文明，罵黃金主義，罵理智的。他要人歸返於自然的，藝術的，情感的生活。勞倫斯此書是看見歐戰以後人類頹唐失了生氣，所以發憤而作的。」

「現代英國人也失了生氣了嗎？」

「在我看來倒不，但在勞氏看來是如此。若使我們奄奄待斃的中國人給勞氏看來，那簡直無話可以形容了。我想他非用市井最下流的惡罵來罵不够出氣。你要明白他的全書意旨，須看準他所深惡痛絕的對象。他罵英國人沒情感，男人無舉丸，女人無臀部，就是這個意思。麥洛斯表示輕鄙，却泰來爵士一輩人時，却泰來夫人問：

「他一輩人怎樣？」

「你比我知道的清楚。那種女子式小白臉的青年，沒有蛋。」

「什麼蛋？」

「蛋男人的蛋！」

她沉思這句話的意義。

「但是問題是不是在這點？」

「一人呆笨，你說他沒有頭腦；一人促狹，你說他沒有心腸；一人懦弱，你說他沒有肝膽；一人若沒有一點大丈夫氣，你說他沒有舉丸。這人就磨磨不振了。」

朱先生翻起他的舊稿說：「我唸一段給你聽聽。工業制度，社會規矩，小白臉的無人氣，都罵在裏頭。你明白他對戰後英人的憤慨，你就難怪他所以不惜用極粗鄙淫猥的話罵他們的理由。這是一種的反抗，不這樣，罵不出氣的麥洛斯說：

「他們一輩最卑鄙的賤流。上校常對我說：『老麥，英國的中等階級一口飯就得嚼三十次，因為他們的肚腸太窄了，一粒小豆般的東西就可以塞得腸胃不通。天地間就沒看見過這樣小姐式的鳥又自豪，又膽小，連鞋帶結得不合式都怕人家見笑，又像陳老的野味一般的霉腐，而又自以為盡合聖道。所以我吃不消，再不振作了。』叩頭，叩頭，舔屁股舐到舌頭也厚起來了，然而他們還是自以為盡合聖道。而且都是一班鄉

愿小人就是鄉愿的小人！一代小姐式的鄉愿小人，一人只有半隻藥丸。」

康妮（却泰來夫人）笑了。雨還淋淋不住。

「他一定痛恨他們。」

「不，」他說，「他不管了。只是討厭他們。這有不同。因為他說，連丘八近來也跟他們一樣拘泥小氣，藥丸一樣不全，肚腸一樣窄小。這是人類注定了應走的命運。」

「連平民連工人也這樣嗎？」

「全夥都這樣。他們的人氣都完了。汽車，電影，飛機把我們還遺留的一點人氣都吸完了。你聽我說，一代不如一代了，越來越像兔子，橡皮管做的肝腸，馬口鐵的腳腿，馬口鐵的面孔。馬口鐵的人這是一種鮑羅希微主義慢慢的把人味兒戕賊了，代以崇拜機器味兒。金錢，金錢，金錢！一切現代人只把人情，人道，賊害，創傷當作玩樂，把老亞當，老夏娃剉成肉膾。大家都一樣的世界都一樣的把活活的一個人悶死了，割掉一張蜚皮，一金鎊，割掉兩隻藥丸，兩金鎊。陰戶還不是機器的食嗎？——大家都一樣的。我們出錢，叫他們替我們割掉陽物，給他們錢錢，錢，叫他們把人類，陽氣都消滅了，而只留下一些孤弱無能的機器。」

這書前後就是這樣一個脈絡貫串着，時時暴發出來為謾罵淫鄙而同時優美的文字。勞氏的文字之美是不必說的。所以他全書結構，寫一戰後陽萎而斷了兩腿的公爵要一健全的中等階級女子做夫人，及夫人求健全的性愛於代表作者主義的園丁麥洛斯。所以他引 Henry James 的話，處處罵他們的金錢，崇拜為崇拜狗母（Bitch-goddess）——狗母就是金錢的富有及商業的成功。却泰來夫人康妮看見她的丈夫管工廠，着發財迷，就恐慌起來。所以她想到將來的英國，想到她自己為這樣的人類懷孕傳種，就不敢想下去了。所以麥洛斯說：

「我要把機器全部消滅，不使存在於這世上，而把這工業時代收場的乾乾淨淨，像一場惡夢。但是我

既然沒有這本事，別人也沒有這本事，所以只好沉默下去，自顧自的生活。」

勞倫斯意思是要歸真返樸，回到健全的，本能的，感情的生活。

「我明白了。」柳先生說：「那末，他描寫性交，也就是帶這種玄學的意義？」

「是的，性交就是健全本能的動作之一。他最痛恨就是理智，心靈，而沒有肉體。在這點，他和赫胥黎 Aldous Huxley 諸人一樣，譏笑不近人情的機器文明。也和孔孟一樣，主張「道不遠人，人以爲道而遠人，不可以爲道。」勞倫斯有多少東方思想的色彩，在書的前部，有一段記述幾人的閒談，說未來世界，女人生產也不要了，戀愛也不要了，但是扁納雷夫人說：

「我想如果戀愛也沒有了，總有別的東西來代替。或者用嗎啡。空氣中都散佈一點嗎啡……」

「政府每星期六散佈一點嗎啡於空中。」捷克說……

「我們身體都可不要了。」又一人說。

「你想我們大家都化成烟，豈不好嗎？」康妮（譏笑的）說。

所以康妮在以下一段就心裏想着說：

「給我肉感的德模克拉克西給我肉身的復活。」因此你也可以明白他描寫性交的意義了。

柳先生說：「但是你所謂他全書的命脈，文字最特色的性交描寫與金瓶梅是怎樣的『不同』？」

「是的，我們是不健全的，像一人冬天在游泳池旁逡巡不敢下水，只佩服勞倫斯下水的勇氣而已。這樣一逡巡，已經不大心地光明，裸體是不淫的，但是待要脫衣又不脫衣的姿態是淫的。我們可借助勞倫斯的勇氣，『躍下水』。」

「勞倫斯有此玄學的意味，寫來自然不同。他描寫婦人懷孕，描寫性交的感覺，是同一樣帶玄學色彩。是同大地同春，陰陽交泰，花放蕊，獸交尾一樣的。而且同西人小說在別方面的描寫一樣，是主觀用心靈解

剖的方法。我的譯稿是不好的，不及他文字之萬一。姑就一段唸給你聽吧。

他也已露了他身體的前部，而當他湊上時，她覺得他赤身的肉。有一時，他在她身中不動，堅硬而微顫。到了他在無可如何之發作中開始振動時，她的身中發覺一種異味的快感在搖搖曳曳的波動。

曳曳搖搖的，如鴻毛的一般的溫柔，像溫柔的火簇騰躍，翻播時而射出明燄，美妙，美妙溶化了她全已溶化的內部。像鐘聲的搖搖浮動，愈增宏亮。她躺著，不覺她最後發出細小的浪聲……她的子宮的全部溫潤開放，像潮水中的海葵，溫柔的祈求著他再進來，為她完結。她熱烈的保住他，而他不全然脫出，而她覺得他的細蕊在她的身中活動起來，而神異的節奏在神異的波浪中浮動，充盈她的體內，起伏澎脹直到充滿她纏綿的感覺，然而開始那不可形容的動作，其實不是真正動作，只是一種感覺的清澈無底的旋渦，旋轉直下，深入她一切的肉質及感覺，直到她變成一團旋流不斷的熱情，而她躺著發出不覺的嗚咽不明的呼聲……

這種文字，可謂淫辭了。但是我已說過淫字別有意義，用在勞倫斯總覺不大相宜。這其間的不同，只在毫髮之差。性交在於勞倫斯是健的，美妙的，不是罪惡，無可羞慚，是成年人人所常舉行的。羞恥才是罪惡。所以他在書後有一段說：

詩人及一切的人都在說謊！他們叫我們相信我們所要的是情感。我們最需要的是這銳敏的，鋒化的，相當可怕的肉慾。只要有一人敢這樣做，不要羞恥，不要懺惡，不要後悔！假如他過後羞慚而叫我們也羞慚，那豈不淫穢！

朱先生放棄他的譯稿，看見柳先生的臉上又回到清淨的神態，露出妙悟的笑容。柳先生此時似乎明白了。他覺得可以聽下去，而不覺羞慚，而反以霎時前羞慚之心認為淫邪。

「勞倫斯真難讀啊！」柳先生吸一口烟慨嘆的說。

朱先生起立，推開窗戶，放入一庭的月光與疎影。牆外聞見賣夜食者的叫賣聲。

論性急爲中國人所惡

（紀念孫中山先生）

記得一二月前報上載有一篇孫中山先生的談話，他說：『我現病了，但是我性太急，就使不病，恐怕善後會議也不能有多大補助。』我覺得這話最能表現孫先生的性格，並且表現其與普通中國人性癖之不同。因爲性急爲中國人所惡，且孫先生之與衆不同正在這「性」字上面，故使我感覺改造中國之萬分困難。如魯迅先生所云，今日救國在於一條迂謬渺茫的途徑，即「思想革命」，此語誠是，然愚意以爲今日救國與其說在「思想革命」，何如說在「性之改造」？這當然是比「思想革命」更難辦到，更其迂謬而渺茫的途徑。中國人今日之病固在思想，而尤在性癖，革一人之思想比較尙容易，欲使一情性慢性之人變爲急性則殊不易。中國今日豈何嘗無思想，無主義，特此所謂主義，紙上之主義，此所謂思想，亦紙上之思想而已，求一爲思想主義而性急，爲尙理想而狂熱的喪心病狂之人，求一轟轟烈烈非貫徹其主義不可，視其主義猶視其自身革命之人則不可得，有之則孫中山先生而已。難怪孫中山有「行之匪艱知之維艱」之學說。

若由歷史上求去，性急者每每爲中國人所虐待，乃至顯的事實。中國也本來不喜歡性急，故子路早已得孔子「不得其死然」的詛咒。若屈原，若賈誼，便略可爲中國性急者之代表，尤其是賈誼，然賈誼也早有蘇東坡之調其短見，此乃中庸哲學及樂天知命道理之天然結果。徐先生的非中庸論誠是：『聽天任命和中庸之空氣打不破，我國人的思想，永遠沒有進步的希望。』（猛進第三期答魯迅語）個人以爲中庸哲學即中國人情性之結晶，中庸即無主義之別名，所謂樂天知命亦無異不願奮鬥之通稱。中國最講求的是

「立身安命」的道理，誠以命不肯安，則身無以立，惟身既立，即平素所抱主義已拋棄於九霄之外矣。中國人之情性，既得此中庸哲學之美名爲掩護，遂使有一二急性之人亦步步爲吸收融化（可謂之中庸化），而國中稍有急性之人乃絕不易得，及全國既被中庸化，而今日國中衰頹不振之現象成矣。即以留學生而論，其初回國時大都皆帶一點洋鬼子之急躁性，以是洋氣洋癖，時露頭面，亦不免爲同事者所覷矣。視爲不識時務。由是平時久日漸少有不變爲識時務及見世面之時賢。及其事務已識，世面已見，中庸不偏之工夫練到樂天知命之學理精通，而官運亨通名流之資格成矣。

我覺得孫中山先生性格不大像中國人，是指孫中山先生不像現代的中國人。至於孫中山先生不能像將來的中國人，這便是吾人今日教育之最大問題。且使孫中山是像將來的中國人，那末我們也可不必爲將來的中國擔憂了。要使孫中山先生像將來的中國人，換言之，要使現代情性充盈的中國人變成有點急性的中國人，是看我們能不能現代激成一個超乎「思想革命」而上的精神復興運動。

豈明先生已經說過（語絲第十九期）『照現在這樣做下去，不但民國不會實現，連中華也頗危險……「心所爲危不敢不告」希望大家注意』誠然應希望大家注意。提倡『精神復興』我覺得是今日言論界最重要的工作。

做文與做人

這篇演講是深感時下文人惡習而作的，道理舊得很，就是「行有餘力則以學文」的意思。把文人的學行看得比他的文字重要。與其文字拘謹，行爲放浪，不如文字放浪，行爲拘謹。中國人之毛病還是行爲太幽默而文章太嚴肅，所謂「做出事來是魏忠賢，李林甫之流，寫出文章來是駕孔孟而媲美舜。」我是深惡這種文風，所以出來提倡文字的幽默和立身的謹嚴。

一 做文可 做人亦可 做文人不可

向來在中國文人之地位很高，但是高的都是死後，在生前並不高到怎樣。我們有句老話，叫做「詩窮而後工」，好像不窮不能做詩人。辜鴻銘潦倒以終世，我們看見他死了，所以大家說他是好人，而與以相當的同情，但是辜鴻銘倘尚活着，則非挨我們笑罵不可。我們此刻開口蘇東坡，閉口白居易，但是蘇東坡生時是要貶流黃州，大家好像好意迫他窮，成就他一個文人。死後尚且一時詩文在禁。白居易生時，妻子就看不大起他，知音者只有元稹、劉魴、唐衢幾人。所以文人向例是偃蹇不遂的，偶而生活較安適，也是一樁罪過。所以文人實在沒有什麼做頭。我勸諸位能做軍閥爲上策，亡了國還有文人代負責，其次做官，成本輕，利息厚。再其次，入商賣煤也好，販酒也好。若真沒有事可做，才來做文章。

二 文人與窮

我反對這文人應窮的遺說。第一，文人窮了，每好賣弄其窮，一如其窮已極，故其文亦已工，接裁來的就是一些什麼浪漫派，名士派，號啕派，怨天派。第二，爲什麼別人可以生活舒適，文人便不可生活舒適？顏淵在陋巷固然不改其樂，然而顏淵居富第也未必變成壞蛋。第三，文人窮了，於他實在沒有什麼好處，在他人看來很美，死後讀其傳略，很有詩意，在生前斷然是沒有什麼詩意。這猶如我不主張紅顏薄命，與其紅顏而薄命，不如厚福而不紅顏。在故事中講來非常纏綿悽惻，身歷其境，卻不甚妙。我主張文人也應跟常人一樣，故不主張文人應特別窮之說。這文人與常人兩樣的基本觀念是錯誤，其流禍甚廣，下當詳述。這是應當糾正的。

我們想起文人，總是一副窮形極相。爲什麼這樣呢？這可分出好與不好兩面來說。第一，文人不大安分守己，好評是非。人生在世應當馬馬虎虎，胡胡塗塗，才會騰達，才有福氣。文人每每是非辯得太明，涇渭分得太清。黛玉最大的罪過，就是她太聰明，所以紅顏每多薄命，文人亦多薄命。文人遇有可合，則遠引高蹈，揚袂

而去不能同流合污下去。這是聰明所致。二則，文人多半是書獃，不治生產，不通世故，尤不肯屈身事仇，賣友求榮，所以偃蹇是文人自召的。然而這都還是文人之好處。尚有不大好處，就是文人似女人。第一，文人薄命，與紅顏薄命相同，我已說過。第二，文人好相輕，與女子互相評論，品足相同。世上沒有在女人目中十全的美人，一個美人走出來，女性總是評她，不是鼻子太扁，便是嘴太寬，否則牙齒不齊，再不然便是或太長或太短，或太活潑，或太沈默。文人相輕也是此種女子入宮見妒的心理。軍閥不來罵文人，早有文人自相罵。一個文人出一本書，便有另一文人處心積慮來指摘。你想他爲什麼出來指摘，就是要獻媚說你皮膚不嫩，我姓張的比你嫩白，你眉毛太粗，我姓李的眉毛比你秀麗。於是白話派罵文言派，文言派罵白話派，民族文學派罵普羅，普羅罵第三種人，大家爭營對壘，成羣結黨，一槍一矛，街頭巷尾，報上屁股，互相臭罵，叫武人看見開心，等於妓院打出全武行，叫路人看熱鬧。文人不取媚於世。第三，妓女可以叫條子，文人亦可以叫條子。今朝事秦，敢罵嫖客一樣道理。原其心理，都是大家要取媚於世。第三，妓女可以叫條子，文人亦可以叫條子。今朝事秦，明朝事楚，事秦事楚皆不得，則於心不安。武人一月出八十塊錢，你硬可以大揮如椽之筆爲之效勞。三國時候，陳孔璋投袁紹，做起文章罵曹操爲豺狼，後來投到曹家，做起檄來，罵袁紹爲蛇虺。文人地位到此已經喪盡，比妓女不相上下，自然叫人看不起。

三 所謂名士派與激昂派

我主張文人亦應規矩短做人，所以文人種種惡習，若寒，若懶，若借錢不還，我都不贊成。好像古來文人就有一些特別壞脾氣，特別頑固，特別放浪，特別傲慢，特別矜誇。因爲向來有寒士之名，所以寒士二字甚有詩意，以寒窮傲人，不然便是文人應懶，什麼「生性疏慵」聽來甚好，所以想做文人的人，未學爲文，先學疏懶（毛病在中國文字「慵」「病」諸字太風雅了）。再不然便是傲慢，名士好罵人，所以我來罵人，也可成爲名士。諸如此類，不一而足。這都不是好習氣。這裏大略也可分爲兩派：一名士派，二激昂派。名士派是

舊的，激昂派是新的。大概因爲文人一身傲骨，自命太高，把做文與做人兩事分開，又把孔夫子的道理倒栽，不是行有餘力則以學文，而是既然能文，便可不顧細行。做了兩首詩，便自命爲詩人，寫了兩篇文，便自詡爲名士。在他自己的心目中，他已不是常人了，他是一個文豪，而且是了不得的文豪，可以不儆常人。於是人家剃頭，他便留長髮，人家紐紐扣，他便開胸膛，人家應該勤謹，他應該疏懶，人家應該守禮，他應該傲慢，這樣才成一個名士。自號名士，自號狂生，自號才子，都是這一類人。這樣不真在思想上用功夫，在寫作上求進步，專學上文人的惡習氣，文字怎樣好，也無甚足取。況且在真名士一身瀟灑不羈，開口罵人而有天才，是少可以原諒，雖然我認爲真可不必，而在無才的文人學上這種惡習，只令人作嘔，要知道詩人常狂醉，但是狂醉不定是詩人，才子常風流，但是風流未必就是才子。李白可以散髮泛扁舟，但是散髮者未必便是李白。中外名士每有此種習氣，像王爾德一派便是以大紅背心炫人的，勞倫斯也主張男人穿紅褲子。紅背心，紅褲子原來都是一種憤世嫉俗的表示，但是我想這都可以不必。文人所以常被入輕視，就是這樣裝瘋，或衣履不整，或約會不照時刻，或辦事不認真，但健全的才子，不必靠這些陰陽怪氣作點綴。好像頭一不剃，詩就會好，鬚鬚生虱子，就自號爲王安石，夜夜御女人就自命爲紀曉嵐。爲什麼你本來是一個好好有禮的人，一旦寫兩篇文章，出一本文集，就可以對人爲禮。無什麼你是規規矩矩的子弟，一旦做文人，就可以誹謗長上，這是什麼道理？這種地方，小有才的人尤應謹慎。說來說去，都是空架子，一揭穿不值半文錢。其緣由不是他才比人高，實是神經不健全，未受教訓，易發脾氣，一般也是因爲小有才的人，寫了兩篇詩文，自以爲不朽傑作，吟哦自得，「一事愜當，一句清巧，神厲九霄，志凌千載，自吟自賞，不覺更有旁人。」（顏氏家訓）彼輩若能對自己幽默一下，便不會發這神經病。

名士派是舊的，激昂派是新的，這並不是說古昔名士不激昂，是說現代小作家有一特別壞脾氣，動輒不是人家得罪他，便是他得罪人家，而由他看來，大半是人家得罪他，再不然，便是他欺侮人家，或人家欺侮

他，而由他看來，大半是人家欺侮他。欺侮是文言，白話叫做壓迫，牛毛大一件事，便呼天喊地，叫爺叫娘，因為人家無意中得罪他，於是社會是罪惡的，於是中國非亡不可。這也是與名士派一樣神經不健全，將來吃苦的不是萬惡的社會，也不是將亡的中國，而是這位激昂派的詩人自身。你想這樣到處罵人的人，就是文字十分優美，有誰敢用，所以常要弄到失業，然後怨天尤人，詛咒社會。這種人跳下黃浦，也於社會無損。這種人跳下黃浦，叫做不幸，拉他起來，叫做罪過。這是「不幸」與「罪過」之不同。毛病在於沒受教育，所謂教育，不是說讀書，因為他們書讀得不少，是說學做人的道理。

所以新青年常患此種毛病，一在因新舊交流青黃不接之時，青年侮視家長，侮視師傅，以為常，沒有家教，又沒有師教，於是獨往獨來，天地之間，惟我一人，通常人情世故之ABC，尚且不懂。我可舉一極平常的例，有一青年住在一老年作家的樓下，這位老作家不但讓他住，還每月給他二十塊錢用，後來青年再要向老作家要錢，認為不平等，他說你每月進款有三百元，為什麼只給我二十元？於是他咒罵老作家壓迫他，甚至做文章罵他，這篇文章就叫做激昂派的文章，又有一名流到上海，有一青年約去見他，這位名流從二時半等到五時，不見他來，五時半接到一封大罵他的信，譏他失約。這也是激昂派的文章。這都是我朋友親歷的事，我個人也有相同的經驗，有的因為投稿不登出來，所以我認為我沒有人格，欺侮無名作者，所以中國必亡。這習慣要不得的，將來只有貽害自己。大概今日喫苦的商店學徒禮貌都在大中學士之上，人情事理也比青年作家通達。所以我如果有甚麼機關，還是敢用商店學徒，而不敢用激昂派青年。一個人在世上總得學學做人的道理。以上我說這是因為現代青年在家不敬長上，失了家教，另一理由便是所謂現代文學的浪漫潮流，情感都是怒放的，而且印刷便利，刊物增加，於是你也是作家，我也是作家，而且文學都是憤慨，結果把人都罵倒了，只有剩他一人在負救國的責任，一人國救不了，責任太重，所以言行中也不時露出憤慨之情調，這也是無可如何的，就是所謂亂世之音，並不是說青年一憤慨，世就會亂起來，是說世已經亂了。